

潢川县人民政府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5 年，我县坚守“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聚焦群众需求和工作重点，全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4933 条，全面覆盖关键领域。民生领域聚焦教育、医疗、社保、民政等重点，批量公开招生政策、医保报销、低保审批等民生信息，同步发布安全生产、生态治理、乡村振兴等工作动态，切实守护群众切身利益。公开县域发展规划、重点项目推进等核心信息，对民生实事、营商环境等重大政策，事前公开征求社会意见，充分吸纳合理建议，提升政策制定科学性。全面公开县乡两级机构职能、权力清单及“最多跑一次”事项，规范办事流程、提升服务效能。依法公开规范性文件、财政预决算、政府采购、审计结果等政务信息，强化行政执法公示，筑牢政务公信力。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我县健全“接收、登记、审核、办理、答复、归档”全流程机制，规范依申请公开工作，依法保障申请人合法权益。全年共收到信息公开申请 98 件，申请内容集中在土地征收、规划建设、财政资金等领域。所有申请均按期办结，办结率 100%。建立疑难申请会商机制，联合多部门研判处置，无超时、敷衍答复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我县构建信息生成、审查、发布、更新、清理全流程管理机制，严把信息质量关。严格执行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程序，全年出台县级规范性文件 10 件，备案率 100%。坚持“谁起草、谁解读”原则，同步编制政策解读材料 10 篇，以图文、音频形式简化表述，助力群众理解政策。对各类政策性文件严格落实发布审查制度，定期核查公开平台信息。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我县构建“门户网站+新媒体+线下渠道”三位一体公开矩阵，提升信息传播实效。建立日常巡检制度，整改错链、错别字等问题，保障网站稳定运行。运营微信公众号新媒体平台 1 个，全年发布政务动态、民生资讯等信息 245 条。开展平台专项检查 12 次，重点核查信息时效性、准确性。

（五）监督保障情况

我县健全监督保障体系，为信息公开工作有序推进提供坚实支撑。修订完善考核办法、社会评议、责任追究等制度，明确工作责任与标准，形成“制度管人、流程管事”的闭环管理格局。将信息公开纳入年度目标考核，建立问题台账销号管理，层层压实工作责任。通过多种形式广泛开展社会评议，吸纳各方意见建议并整改反馈，整体评价良好。结合督查考核结果，对工作落实不力的单位和个人依规处理，无重大失职失责问题，以问责推动工作落实。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10	0	94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7568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299		
行政强制	26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424.504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98	0	0	0	0	0	98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62	0	0	0	0	0	62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1	0	0	0	0	0	1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6	0	0	0	0	0	6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1	0	0	0	0	0	1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5	0	0	0	0	0	25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3	0	0	0	0	0	3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98	0	0	0	0	0	98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13	3	6	2	24	2	0	0	0	2	1	0	1	0	2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我县信息公开工作仍存在短板：一是公开内容深度不足，重大项目细节、政策执行效果公开偏少，解读通俗性有待提升；二是平台运营不均衡，部分新媒体互动性薄弱，线下渠道信息更新滞后；三是队伍业务能力参差不齐，信息发布、申请办理规范性不足；四是监督考核针对性不强，社会评议覆盖面有限。对此，我县将精准整改：深化公开内容，聚焦重大项目、民生实事细化公开，用多元化方式优化政策解读；优化平台建设，健全新媒体互动机制，规范线下公开栏管理；强化队伍培训，建立联络员制度凝聚合力；优化考核指标，扩大社会评议覆盖面，倒逼责任落实，推动工作提质增效。

下一步，我县将深入落实《条例》要求，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推动信息公开与县域发展深度融合，建设法治、透明、高效政府。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